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时"爱玛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可转债自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将停止转股。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66	爱玛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5/21			

一、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44元(含税)。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爱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6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6年5月2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爱玛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爱玛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6年5月20日(含2026年5月20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2-59596888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及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怀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75871543XN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宫殿海

注册资本:9908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02月20日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融城北路10号院1号楼2层22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文艺创作;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照明器具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合同能源管理;规划设计管理;物业管理;市政设施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舞台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视频播放和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在业绩说明会召开前将所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期间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4日、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通过网络方式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业绩及其余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和交流,同时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视频播放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施琼先生、董事、高级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高岷女士、独立董事盛颖女士、财务副总裁龚叶婷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上述会议召开时间段内通过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或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在线直接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提前征集投资者的问题

为提升交流效率,欢迎广大投资者在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17:00前,将所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list@aiyingshi.com,邮件标题请注明"爱婴室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六、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崔女士

联系电话:021-68470177

电子邮箱:investor.list@aiyingshi.com

七、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或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互动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9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赖脯胰岛素注射液获得欧盟委员会上市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欧洲全资子公司甘李药业欧洲有限责任公司(Gan & 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以下简称"甘李欧洲")于近日收到欧盟委员会(European Commission,简称EC)通知,公司产品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Bysumlog?,以下简称"赖脯胰岛素")获得在欧盟、冰岛、列支敦士登和挪威的上市许可,用于"治疗成人和儿童糖尿病"。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Bysumlog?

2、药品通用名:赖脯胰岛素

3、适应症:糖尿病

4、剂型:注射剂

5、规格:3ml:100 units/ml(预填充注射笔)

6、上市许可持有人:甘李药业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二、药物其他相关情况

赖脯胰岛素为速效胰岛素类似物,通常在餐前即刻皮下注射。其具有起效快、达峰迅速、作用持续时间短的特点,通过精准模拟生理性餐后胰岛素分泌,可有效控制餐后血糖波动并降低餐前低血糖风险。

根据国际糖尿病联盟(IDF)2025年发布的第11版本《全球糖尿病概览》显示,2024年全球20-79岁的糖尿病患者约达5.887亿人。其中,欧洲地区发病率为9.8%,患者人数达6,560万人,约占全球11.1%。2024年欧洲地区糖尿病相关医疗支出为1,930亿美元,人均年度支出2,951美元。

截至公告发布日,欧洲地区赖脯胰岛素主要由原研厂商礼来供应。2024年,礼来赖脯胰岛素全球销售额约23.25亿美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在赖脯胰岛素项目中累计投入研发费用约4.14亿元人民币。

三、风险提示

赖脯胰岛素注射液获欧盟委员会上市批准,将有力拓展公司国际化市场布局,进一步提升产品国际影响力。

本次获批表明公司可在欧盟、冰岛、列支敦士登和挪威销售相关产品,但受到市场需求变化、政策环境变化、汇率波动、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相关产品在上述区域的拓展进度、销售规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12 证券简称:威迈斯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情况:维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6元(含税)不变,现金分红总额由275,840,743.20元(含税)调整为275,837,581.80元(含税)。

● 调整原因:1)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由1,247,578股变为1,247,778股;2)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5日、2026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计划中个人考评等级原因,公司拟回购注销4,590股,致使本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 因上述原因,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由417,940,520股调整为417,935,730股。根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调整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

一、调整前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5日、2026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419,188,09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247,578股,实际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为417,940,520股,以此初步测算本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人民币275,840,743.2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9.41%,具体分红金额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说明具体变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本次调整利润分配总额的说明

自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因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由1,247,578股变动为1,247,778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5日、2026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因激励计划中有3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个人考评等级为B,其当期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占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10%,即4,590股,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已完成授予登记的激励股份但不参与分配之条件。

依据上述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变动情况,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与拟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417,935,730股,以此初步测算本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人民币275,837,581.8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9.41%,具体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24 证券简称:长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珊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润九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珊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珊瑚")于2026年5月14日向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送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5月13日常州珊瑚及国润九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7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9%。常州珊瑚及国润九号持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7.18%减少至6.69%,其权益变动合计已触及1%整数倍,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通知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天宁时代广场A2701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常州珊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天宁时代广场A2701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13日		
权益变动过程	股东国润九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珊瑚基于股东自身资金需求,于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1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7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0.49%。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股票简称	长青科技	股票代码	001324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A股	676,100	0.49%	0.49%
合计	676,100	0.49%	0.4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剔除当前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剔除当前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国润九号	合计持有股份	3,324,100	2.41%	2.41%	2,648,000	1.92%	1.9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24,100	2.41%	2.41%	2,648,000	1.92%	1.9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常州珊瑚	合计持有股份	6,584,800	4.78%	4.77%	6,584,800	4.78%	4.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84,800	4.78%	4.77%	6,584,800	4.78%	4.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上述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9,908,900	7.20%	7.18%	9,232,800	6.71%	6.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08,900	7.20%	7.18%	9,232,800	6.71%	6.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股东国润九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珊瑚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130,232.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00%,占当时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3.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上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备查文件

国润九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珊瑚出具的《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6-028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663,04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8,663,04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2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1号),同意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10,000股,并于2023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0,01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1,961,683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048,317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限售股份,涉及股东数量为3名,对应限售股份数量为8,663,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67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其中,包含因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差异化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股本4股,获得的转增股份2,475,157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利润分配进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及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1,193,428股,参与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为78,816,572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881,657.20元(含税),不送红股,合计转增31,526,629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数增加至111,536,62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发限售股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所作承诺如下:

(一)Auspice Bright Incorporated、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轩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票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4、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Auspice Bright Incorporated、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轩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企业将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美芯晟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美芯晟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美芯晟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8,663,048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767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2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AuspiceBright Incorporated	3,883,466	3.4818%	3,883,466	0
2	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44,728	2.4608%	2,744,728	0
3	珠海横琴轩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4,854	1.8244%	2,034,854	0
合计		8,663,048	7.7670%	8,663,048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4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8,663,048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合计		8,663,048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6-026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四川长虹)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于2026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临2026-022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6:00-17:00

召开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公司董事长柳江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杨金先生、独立董事曲庆先生、董事会秘书赵其林先生、财务总监茆海云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将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整理如下:

1.长虹佳华私有化退市的最新进展?目前内地ODI审批(发改委、商务厅、外管局)的进度如何?预计何时能全部完成?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旗下长虹佳华披露的公告,截至2026年4月24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四川省商务厅仍在审核相关申请,要约人虹图投资有限公司正针对两部门提出的最新问询拟备回复材料。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四川省商务厅批准后,要约人将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外汇管理局(或其地方主管部门)提交相关申请。后续具体进展情况请关注公司及长虹佳华披露的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2.私有化完成并表后,长虹佳华的ICT分销业务将如何并入公司财报?对2026年的营收和净利润增厚有何预期?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长虹佳华本次私有化,系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虹图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计划安排方式实施。本次私有化完成后,长虹佳华可降低上市相关成本,并借助四川长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资源统筹及规划,探索新的发展机会,公司所控制的长虹佳华的股份及股权比例不会发生变化,长虹佳华始终处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感谢您的关注!

3.长虹佳华作为华为企业业务总经销商,后续在AI服务器、算力分销业务上的订单规划和增长目标是什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旗下长虹佳华全力打造智能分销服务的多元和专业能力,促进业务转型升级,把握AI技术新契机,积极抢抓发展机遇,加速生态建设布局,创新生态价值。2025年度,公司ICT综合服务业务实现收入约406.43亿元,同比增长约10.19%。公司相关业务情况请以公司及长虹佳华的公告和定期报告等披露信息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4.请问在2025年全年及2026年第一季度,随着这些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提升,公司毛利率是否有望得到实质性修复?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坚持推进产品结构升级,持续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布局与市场占比,同时通过供应链优化、精益运营管理、降本增效等多项举措,稳步夯实盈利基础,积极改善整体盈利空间。毛利率受行业竞争、原材料价格、产品结构、市场渠道策略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呈现阶段性波动特征。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优化经营策略,稳步提升产品附加值与经营质量,努力推动盈利水平稳健向好。相关经营财务数据请以公司定期报告公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5.公司内部对于"增收不增利"现象的打法有何具体考核目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高度重视"增收不增利"相关问题,已从业务结构优化、成本费用管控、内部精益管理、低效业务提质等多方面统筹制定经营提升举措。公司内部已建立分层分类经营考核导向,聚焦盈利质量、毛利率、费用管控、资产运营效率等核心维度,通过压实各经营主体责任、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不断强化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内在价值。感谢您的关注!

6.公司目前主打"家电全面AI化",市面上互联网平台的AIoT方案竞争激烈。请问长虹区别于纯软件方案的差异化硬件优势是什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紧抓政策发展机遇,持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强化AI对家电产品的赋能,打造差异化技术与产品。相较于互联网平台纯软件层面的AIoT方案,公司核心差异化硬件优势在于,依托全品类家电的硬件原生能力为底座,实现从环境感知、精准执行到跨设备协同的闭环。例如,电视内置的多类传感器可实时驱动画质与音效的硬件级调节,空调、冰洗等产品之间无需第三方网关即可原生互联,屏幕即成为家庭控制中心。在此基础上,公司持续完善全线AI家电矩阵,包括画质革新的RGB-Mini LED电视、AI人感空调、场景化的AI冰洗厨套系及AI+智慧家居解决方案,全方位提升长虹AI技术在家电领域的落地成果。感谢您的关注!

7.华鲲振宇目前占公司合并报表营收的比例是多少?预计2026年全年能提升到什么水平?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是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感谢您的关注!

8.随着家电市场竞争,利润下滑。公司未来会聚焦以ICT产品服务和相关AI服务器,高速连接器等国家支持科技基建方向为主要方向吗?剥离低效产业,聚焦高增长的科技产业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经营布局包括智慧家居、通用设备制造、ICT综合服务、核心中间产品及特种业务等多元业务板块。公司坚持有进有退、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梳理低效、弱盈利业务与资产,通过提质整改、盘活整合等方式提升资产运营效益,将资源更多向符合国家战略、具备高成长潜力的科技赛道及高附加值业务倾斜,不断优化整体产业结构,推动公司实现稳健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9.昇腾AI服务器代工的毛利率水平如何?随着昇腾950今年下半年起量,这个毛利率预计会怎么走?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未从事题述AI服务器代工业务。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业务范围包括智慧家居业务、通用设备制造业务、ICT综合服务业务、中间产品业务以及特种业务等。公司具体业务情况请以公司公告和定期报告等披露信息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10.华鲲振宇2025年营收是多少?2026年的订单能见度已经多深了?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是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内容。本次业绩说明会的相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后续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电话、邮件、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进行交流。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26-017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至5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kangmei@kangmei.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于2026年4月30日发布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6:3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赖志坚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欧国雄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周云峰先生,独立董事林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官贵博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至5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kangmei@kangmei.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755-33187777

邮箱:kangmei@kangmei.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16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综合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70,655,5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60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赖志坚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7人,独立董事余宇莹女士因工作时间冲突请假;

2、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39,263,227	94.7057	126,191,126	2.8872	105,201,217	2.4071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41,911,413	94.7663	121,956,489	2.7903	106,787,668	2.4434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32,781,434	94.5574	131,750,079	3.0144	106,124,057	2.4282

4、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38,983,309	94.6993	124,931,134	2.8584	106,741,127	2.4423

5、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32,490,286	94.5508	131,735,012	3.0140	106,430,272	2.4352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628,896,661	73.0220	126,455,483	14.6829	105,889,638	12.2951

7、议案名称:《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48,633,434	94.9201	116,082,885	2.6559	105,939,251	2.424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43,174,333	94.7952	120,965,986	2.7676	106,515,251	2.4372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4,122,595,260	94.3244	146,348,745	3.3484	101,711,565	2.327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29,849,439	73.1327	126,191,126	14.6522	105,201,217	12.2151
2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32,497,625	73.4401	121,956,489	14.1605	106,787,668	12.3994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3,367,646	72.3800	131,750,079	15.2976	106,124,057	12.3224
4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9,569,521	73.1002	124,931,134	14.5059	106,741,127	12.3939
5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议案》	623,076,498	72.3462	131,735,012	15.2959	106,430,272	12.3579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28,896,661	73.0220	126,455,483	14.6829	105,889,638	12.2951
7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639,219,646	74.2206	116,082,885	13.4785	105,939,251	12.3009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33,760,545	73.5868	120,965,986	14.0455	106,515,251	12.3677
9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13,181,472	71.1973	146,348,745	16.9927	101,711,565	11.81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所有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赞成票通过。

2、议案6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3、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冬梅、易佳妮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